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文件

中石化联产发（2023）110 号

关于召开 2023 中国（内蒙古）新型化工产业转移论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关于促进制造业有序转移的指导意见》，促进化工产业在国内有序转移，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强化中西部地区承接化工产业转移能力建设，我会将于 2023 年 7 月 16 日在呼和浩特召开“2023 中国（内蒙古）新型化工产业转移论坛”。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7月15日全天报到，16日全天开会。

地点：呼和浩特巨华国际大酒店。

二、会议内容

本次会议将邀请行业资深专家就化工行业发展形势及产业转移特征和趋势展开深入讨论；聚焦新型化工产业集群培育和重点产业链建设，探讨内蒙古承接化工产业转移条件及发展目标和远景，邀请现代煤化工、煤焦化工、氯碱化工、精细化工等产业链链主和转移落地企业介绍项目建设运营经验，共同为行业企业搭建承接产业转移合作交流平台，促进新型化工产业高质量转移和承接。

三、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免收会议费，食宿统一安排。参会代表交通费用自理。

四、会议组织

本次会议由内蒙古工信厅与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联合主办，石化联合会轻烃与芳烃专业委员会、内蒙古石化协会、呼和浩特市工信局承办。

会务组在呼和浩特白塔机场、呼和浩特东站、呼和浩特站接站，请需要接站和预定房间的代表按要求填写回执表，并于7月10日前发送至会务组。

会务组联系方式：

石化联合会：

电话：010-84885701、84885092 传真：010-84885057

邮箱：qtftcpcia@126.com

李红杰（13691546009）

李宇静（13699180281）

王 明（13581818951）

黄少鹏（13776592119）

内蒙古工信厅：

姜 丽：15335570521

呼和浩特市工信局：

杨利清：13294712178

附件：参会回执。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参会回执

单位名称				
参会代表	1	2	3	4
姓 名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房间预定	单间： 间； 标间： 间			
行程安排	去程： ____日，航班/车次： _____ 回程： ____日，航班/车次： _____			